

证券代码：872556

证券简称：明芯微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556	明芯微	2023年5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2 年的工作计划，编写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董事长周明先生代表董事会进行汇报。该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结合当前市场宏观环境和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提出了 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2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3 年的工作计划，编写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华卫生先生代表监事会进行汇报。该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四）审议《关于审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聘请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中汇会审[2023]4713 号审计报告，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详细分析。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3 年生产经营发

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周明

（九）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鉴于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本公司审计过程中的尽职尽责及专业性的表现，公司决定继续聘请其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5、办理登记手续，可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4月25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苏学杰；电话：0513-88263018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